

澳門特別行政區
《廣告活動法》諮詢工作
立法意見和建議表

涉及諮詢內容	提供意見或建議如下：
1. 適用範圍	
1.1 廣告宣傳的概念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1.2 商業性質廣告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1.3 網絡廣告的適用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2. 主要修改建議	
2.1 明晰定義及優化原則規定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2.2 優化特定商品或服務的廣告準則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(1)關於禁止性廣告(放債、博彩及武器及相關物品)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(2)煙草及酒精飲料廣告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(3)不動產廣告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(4)醫療相關廣告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
2.3 規範新型廣告模式	
(1) 代言廣告規範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(2) 網絡廣告規範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2.4 優化行政審批制度	
(1) 廣告安裝以預先許可及登記制度取代准照制度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(2) 與醫療及藥物相關的優化(2.4.2-2.4.5)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2.5 完善行政監察制度	
(1) 訂定保全措施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(2) 增加合作義務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2.6 優化行政處罰制度	認同 ☐ 部分認同 ☐ 不認同 ☐ 其他意見：_____
3. 其他建議	

基本資料
1.姓名或機構名稱：
2.聯繫方式（電話、電郵或傳真）：
保密聲明： 如希望將意見或建議保密，請在右則方格內以✓符號標示----- ☐
簽署、蓋章及提交日期： _____ 年/ 月/ 日 （所有資料均按照第 8/2005 號法律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的規定處理）

備註：

1. 為方便分析和整理，上述表格僅供提出意見及建議時參考之用。
2. 如填寫空間不足，敬請按章節題目順序另行以補充頁填寫，並標示所屬章節及頁數。
3. 敬請盡可能採用直接的表述方式，內容扼要。

感謝 閣下提供的意見及建議，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將於公開諮詢期結束後的 60 日內將所收集的意見輯成諮詢意見匯集，並在此基礎上編制諮詢項目總結報告，同時按《公共政策諮詢規範性指引》的規定提交並於經濟及科技發展局網站（<https://www.dsedt.gov.mo>）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入口網站（<https://www.gov.mo>）發佈有關報告。